

证券代码：874628

证券简称：欧伦电气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陈先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1,475,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8.7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詹小英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7.3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郑成福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1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伟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任家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郭峻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萍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任家华	詹小英、王萍
战略委员会	陈先勇	詹小英、郭峻峰
提名委员会	郭峻峰	刘伟杰、王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萍	郑成福、任家华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谢志武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5 年 10 月 24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属于正常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112)、《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为 2025-115)。。

四、备查文件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

浙江欧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